

证券代码：838124

证券简称：凌宇飞星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昆明凌宇飞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4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李浩铭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16 年 2 月 19 日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二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
1	李浩铭	关联方租赁	53.75 万元	53.22 万元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	与本公司关系	住所	持股比例
李浩铭	公司股东、董事	昆明市盘龙区万宏路裕康花园 C1 栋 11 号	3.8%

（二）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序号	承租人	出租人	租赁地点	面积 (平方米)	租金 (万元)	租赁期限	用途
1	公司	李浩铭	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金辰办事处领域时代大厦A栋7楼3-4号	568.86	53.75	2015.9.1-2030.8.31	办公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昆明凌宇飞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昆明凌宇飞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3、《昆明凌宇飞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4、《房屋租赁合同》

昆明凌宇飞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2日

